

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志忠先生、姚征远先生、张健先生、陈世伟先生、骆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李惠钦先生、卢国胜先生、吴敏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吴敏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核，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其中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占比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在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数量未超过三家，且不存在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李惠钦先生、卢国胜先生、吴敏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培训证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选举产生的 5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离任董事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陈智斌先生将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离任，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董事林福凌先生将在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后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不再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林长山先生、张佳女士、蔡励元先生将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智斌先生、张佳女士、蔡励元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林长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6,400 股，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的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特此公告。

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陈志忠先生**，男，196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EMBA结业。曾任福建省电子器材公司厦门分公司（厦门）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厦门市顺时代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厦门顺拓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11月创立公司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厦门市茂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厦门市升迪电子有限公司监事、福州顺时代电子有限公司监事、厦门市顺时代电子有限公司监事、厦门思泰克软件有限公司董事及厦门启航氢能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志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5.23%的股份，并通过持有厦门市茂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93%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1.09%的股份，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16.32%的股份。陈志忠先生与姚征远先生、张健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三人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控制公司47.41%的股权。除此之外，陈志忠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姚征远先生**，男，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6年7月起历任上海西门子移动通信有限公司MN生产部（基站）SMT工程师、SMT经理、SMT工业工程经理以及MD生产技术部项目经理，展华电子精密仪器服务（上海）有限公司专利产品部技术主管，富事德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产品部产品经理，合肥思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主管；2010年11月创立公司并担任董事兼研发总监，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研发总监及厦门思泰克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征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4.76%的股份，并通过持有厦门市茂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9.16%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1.03%的股

份，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15.79%的股份。姚征远先生与陈志忠先生、张健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三人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控制公司 47.41%的股权。除此之外，姚征远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张健先生**，男，197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曾任现代电子（青浦）有限公司设备部工程师，力丰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销售工程师、销售经理，上海科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材料部销售经理，库尔特机电设备（上海）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兴华科仪上海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富事德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合肥思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及销售总监；2010 年 11 月创立公司并担任董事、销售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销售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4.26%的股份，并通过持有厦门市茂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9.51%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1.04%的股份，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15.30%的股份。张健先生与陈志忠先生、姚征远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三人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控制公司 47.41%的股权。除此之外，张健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陈世伟先生**，男，196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曾任厦门声乐电子有限公司技术部 IQC 主任，厦门宏泰电子有限公司生产工程部（PE 部）主任、市场部华南区经理，公司监事；现任厦门金鸿迪电子有限公司技术总监、监事，自 2020 年 1 月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世伟先生持有公司 0.12%的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骆捷先生**，男，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博士学历。曾任厦门国际银行东区支行/嘉禾支行助理总经理，厦门证券有限公司（2016年更名为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财务顾问部/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厦门景行振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厦门赛富金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副总裁，厦门林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厦门市启丞海洋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厦门金海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厦门旺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骆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1、**吴敏女士**，女，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持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资格证书。曾任上海科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高级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敏女士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规定的任职条件。

2、**李惠钦先生**，男，196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电子信息工程专业，高级实验师职称。曾任厦门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专业技术人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实验师；现任厦门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高级实验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惠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惠钦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卢国胜先生**，男，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社会工作与管理专业。曾任厦门协力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厦门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副总经理，厦门南华电子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现任北京如鱼如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国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卢国胜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